

文水县财政局文件

文财建〔2024〕29号

文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商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预 算（省级外经贸发展）的通知

文水县商务局：

根据山西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商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（省级外经贸发展）的通知》（晋财资环〔2023〕24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2024年省级商务事业发展（省级外经贸发展）专项资金9.6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资金用于支持引导企业扩大先进技术设备、关键零部件和重要资源型产品项目进口贴息，单位支出功能列2024年“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”科目。

二、上述资金应按程序按进度拨付使用，确保资金落实到位。单位要加强对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保证专款专用，任何部门、单位和个人，均不得截留、挤占和挪用。

三、按照《中共文水县委办公室 文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文水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文办函〔2021〕52号）文件精神，请你单位在组织预算执行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4年省级商务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（省级外经贸发展）分配表

文水县财政局
2024年1月19日



抄送：国库股

文水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1月19日印发
